

##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无法按期披露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审计机构无法在原定时间对被审计单位货币资金及长期资产实施监盘程序，无法在原定时间对被审计单位银行存款及往来款项实施函证程序，无法在原定时间获取对被审计单位财务报表而言的重要科目的相关资料原件及实施现场检查程序，审计范围受到了限制。

截至目前，年度报告中的非财务部分公司已在编制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组已完成初步业务活动、风险评估等工作，并获取部分基础审计资料。为尽快配合会计师完成所有审计工作，公司管理层已与会计事务所协商确定了相关后续审计安排，争取尽早披露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提高年报

披露工作质量，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将延期披露，预计披露时间为 6 月 29 日。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延期期间内，至少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根据证监会及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确因疫情影响而无法按期披露年报的，公司应当在疫情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原则上不晚于 6 月 30 日。如若公司不能按照上述有关规定要求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的，则可能存在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甚至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5 日